

#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等有关规定，作为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现将 2024 年度工作情况向董事会作如下报告：

###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第六届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会成员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陈共荣先生担任。2024 年 5 月独立董事陈共荣先生辞职，补选独立董事李锦先生为审计委员会委员。2024 年 12 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进行了换届选举，第七届审计委员会由三名董事会成员组成，召集人由独立董事周浪波先生担任。审计委员会成员的提名、选举等各项程序均合法合规，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 二、审计委员会 2024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重点关注了《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2024 年半年度报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审计工作。2024 年 1 月 26 日，在 2023 年年度报告审计前，听取了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计划的汇报，审议了计划的工作及人员安排、关键审计事项、审计整体风险评估及重点审计领域、年报审计重点关注事项及应对等计划内容，并与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并形成了书面意见。2024 年 4 月 16 日，听取了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公司 2023 年年报审计情况的汇报，审议了年报基本情况、收入情况、在建工程情况、财务数据情况、非经营性损益事项等报告内容，我们对农网还贷基金上缴返还、

大额应收款项回收等问题和年报的整体审计情况进行了重点关注。会后形成了审计委员会决议，同意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提交董事会审议。

鉴于公司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连续审计年限已超过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证监会要求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承担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财务审计的规定上限。为便于及时开展工作，做好衔接，经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变更为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并通过了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批准。

### **三、总体评价**

审计委员会在 2024 年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充分发挥了审查、监督作用，切实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责任和义务，有效监督了公司的审计工作。

2025 年，审计委员会将充分发挥监督职能作用，加强与公司经营层和审计机构的沟通，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对公司所处的影响，关注公司的重大事项和日常经营、财务成果等情况，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湖南郴电国际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4 月 21 日